



报告编号: HJ-211078

检验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项目名称: 嘉兴德达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: 嘉兴德达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

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Jiaxing Juli Dete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Co.,Ltd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声 明

- 一、本报告无“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公章无效。
- 二、本报告未加盖骑缝章无效。
- 三、本报告有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- 四、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五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经同意复制本报告，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“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公章无效。
- 六、非本公司采样的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，不适用于测试样品以外的相同批次，相同规格或相同品牌的产品。
- 七、样品为送检时，样品来源信息由客户提供，本公司不负责其真实性。
- 八、由此测试所发出的任何报告，本公司严格为客户保密。
- 九、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，请于收到报告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将自动视为承认本检测报告。

通讯资料

联系地址：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嘉善信息科技城 8 幢

邮政编码：314112

联系电话：0573-84990000

传 真：0573-84990001

网 址：<http://www.zjjlkj.com>





表 1、检测信息概况:

委托单位	嘉兴德达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嘉善县西塘镇大舜服装辅料创业园三家路 98 号		
受检单位	嘉兴德达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嘉善县西塘镇大舜服装辅料创业园三家路 98 号		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样品类别	废气、废水、噪声
委托日期	2021 年 8 月 26 日	接收日期	2021 年 8 月 26 日
采样方	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		
采样地点	受检单位所在地		
采样日期	2021 年 8 月 26 日	检测日期	2021 年 8 月 26 日~8 月 31 日
检测地点	pH 值、氮氧化物、噪声: 受检单位所在地; 其他项目: 本公司实验室		
总体工况	监测期间主要设备正常开启; 废气处理设施: 无机盐车间 1#, 2#排放口、储罐区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(水喷淋)、甲类车间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(RCO, 水喷淋) 正常运行。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		

表 2、检测方法及技术说明:

检测依据	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及依据
	废气	氯化氢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/T 27-1999
	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
	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(附 2017 年第 1 号修改单) GB/T 16157-1996
		硫化氢	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7 年)
		总悬浮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(附 2018 年第 1 号修改单) GB/T 15432-1995
		硫酸雾	铬酸钼分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7 年)
		恶臭	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/T 14675-1993
		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-2017
		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
	废水	pH 值	水质 pH 值测定 电极法 HJ-1147-2020





续上表:

检测依据	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及依据
	废水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
	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
	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
		BOD ₅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
		镍	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11912-1989
	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
		动植物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
		铬	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7-2015
		锌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7475-1987
	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
	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
		铜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7475-1987
	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

表 3-1、2021 年 8 月 26 日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: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测试断面		/	无机盐车间 1#排放口			/
排气筒高度		m	15			/
烟气温度		℃	32.5	31.9	31.9	/
烟气流速		m/s	3.2	3.2	3.1	/
标态干气流量		Nm ³ /h	6992	7011	6739	/
氯化氢	排放浓度	mg/m ³	7.27	5.94	6.61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 ³	6.61			/
	排放速率	kg/h	5.08×10 ⁻²	4.16×10 ⁻²	4.45×10 ⁻²	/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4.56×10 ⁻²			/





表 3-2、2021 年 8 月 26 日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: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测试断面		/	无机盐车间 2#排放口			/
排气筒高度		m	15			/
烟气温度		℃	34.3	34.4	34.9	/
烟气流速		m/s	8.9	8.7	8.6	/
标态干气流量		Nm ³ /h	28625	27977	27661	/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0	27	21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 ³	23			/
	排放速率	kg/h	0.572	0.755	0.581	/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0.636			/
硫酸雾	排放浓度	mg/m ³	1.64	1.46	1.61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 ³	1.57			/
	排放速率	kg/h	4.69×10^{-2}	4.08×10^{-2}	4.45×10^{-2}	/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4.41×10^{-2}			/
氯化氢	排放浓度	mg/m ³	5.59	6.04	6.48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 ³	6.04			/
	排放速率	kg/h	0.160	0.169	0.179	/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0.169			/
氨	排放浓度	mg/m ³	1.39	1.61	1.27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 ³	1.42			/
	排放速率	kg/h	3.98×10^{-2}	4.50×10^{-2}	3.51×10^{-2}	/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4.00×10^{-2}			/





表 3-3、2021 年 8 月 26 日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: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测试断面		/	无机盐车间 2#排放口			/
排气筒高度		m	15			/
烟气温度		℃	35.0	34.8	34.6	/
烟气流速		m/s	8.6	8.9	8.7	/
标态干气流量		Nm ³ /h	27433	28346	27631	/
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<20	<20	<20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 ³	<20			/
	排放速率	kg/h	0.549	0.567	0.553	/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0.556			/

表 3-4、2021 年 8 月 26 日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: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测试断面		/	储罐区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			/
排气筒高度		m	15			/
烟气温度		℃	33.6	33.4	33.1	/
烟气流速		m/s	12.0	12.1	12.1	/
标态干气流量		Nm ³ /h	2542	2564	2563	/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<3	<3	<3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 ³	<3			/
	排放速率	kg/h	3.81×10^{-3}	3.85×10^{-3}	3.84×10^{-3}	/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3.83×10^{-3}			/
氯化氢	排放浓度	mg/m ³	5.59	5.07	5.28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 ³	5.31			/
	排放速率	kg/h	1.42×10^{-2}	1.30×10^{-2}	1.35×10^{-2}	/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1.36×10^{-2}			/





表 3-5、2021 年 8 月 26 日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: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测试断面		/	丙类车间排放口			/
排气筒高度		m	15			/
烟气温度		℃	47.6	46.6	46.2	/
烟气流速		m/s	4.8	4.8	4.8	/
标态干气流量		Nm³/h	13867	13866	14000	/
恶臭	排放浓度	无量纲	977	550	417	/
	最大排放浓度	无量纲	977			/

表 3-6、2021 年 8 月 26 日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: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测试断面		/	丙类车间排放口			/
排气筒高度		m	15			/
烟气温度		℃	47.5	46.0	47.0	/
烟气流速		m/s	4.9	4.8	4.8	/
标态干气流量		Nm³/h	14113	13989	13881	/
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³	<20	<20	<20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³	<20			/
	排放速率	kg/h	0.282	0.280	0.278	/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0.280			/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	mg/m³	<3	<3	<3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³	<3			/
	排放速率	kg/h	2.12×10 ⁻²	2.10×10 ⁻²	2.08×10 ⁻²	/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2.10×10 ⁻²			/
氨	排放浓度	mg/m³	5.02	5.20	4.80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³	5.01			/
	排放速率	kg/h	7.08×10 ⁻²	7.27×10 ⁻²	6.66×10 ⁻²	/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7.00×10 ⁻²			/





续上表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硫化氢	排放浓度	mg/m ³	0.007	0.004	0.005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 ³	0.005			/
	排放速率	kg/h	9.88×10^{-5}	5.60×10^{-5}	6.94×10^{-5}	/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7.47×10^{-5}			/
氯化氢	排放浓度	mg/m ³	4.84	5.31	4.39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 ³	4.85			/
	排放速率	kg/h	6.83×10^{-2}	7.43×10^{-2}	6.09×10^{-2}	/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6.78×10^{-2}			/

表 3-7、2021 年 8 月 26 日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: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测试断面		/	丙类车间排放口			/
排气筒高度		m	15			/
烟气温度		℃	47.6	47.8	46.4	/
烟气流速		m/s	4.8	5.0	4.8	/
标态干气流量		Nm ³ /h	13867	14578	14043	/
硫酸雾	排放浓度	mg/m ³	4.65	4.67	5.80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 ³	5.04			/
	排放速率	kg/h	6.45×10^{-2}	6.81×10^{-2}	8.14×10^{-2}	/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7.13×10^{-2}			/





表 3-8、2021 年 8 月 26 日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:

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测试断面		/	甲类车间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			/
排气筒高度		m	15			/
烟气温度		℃	35.5	36.1	36.8	/
烟气流速		m/s	4.6	4.6	4.7	/
标态干气流量		Nm ³ /h	21739	21471	21749	/
硫酸雾	排放浓度	mg/m ³	2.91	2.61	3.06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 ³	2.86			/
	排放速率	kg/h	6.33×10^{-2}	5.60×10^{-2}	6.66×10^{-2}	/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6.20×10^{-2}			/
非甲烷总烃	排放浓度	mg/m ³	2.27	4.05	3.02	/
	平均排放浓度	mg/m ³	3.11			/
	排放速率	kg/h	4.93×10^{-2}	8.70×10^{-2}	6.57×10^{-2}	/
	平均排放速率	kg/h	6.73×10^{-2}			/





表 4-1、废水检测结果表:

单位: mg/L(pH 值: 无量纲)

测点位置	采样日期	采样时间	样品性状	pH 值	化学需氧量	氨氮	总磷	铜	锌	BOD ₅	动植物油类	石油类	悬浮物	镍	铬	总氮
废水入网口	2021.8.26	13:02	无色、微浑	7.8	126	3.02	0.174	0.12	0.17	36.6	1.54	0.94	8	0.57	0.12	201

表 4-2、废水检测结果表:

单位: mg/L

测点位置	采样日期	采样时间	样品性状	镍	铬
资源化车间废水排放口	2021.8.26	13:12	微灰、微浑	<0.05	<0.03
废水车间废水排放口		13:07	无色、微浑	0.69	<0.03
含磷废物车间废水排放口		13:09	无色、微浑	0.94	0.48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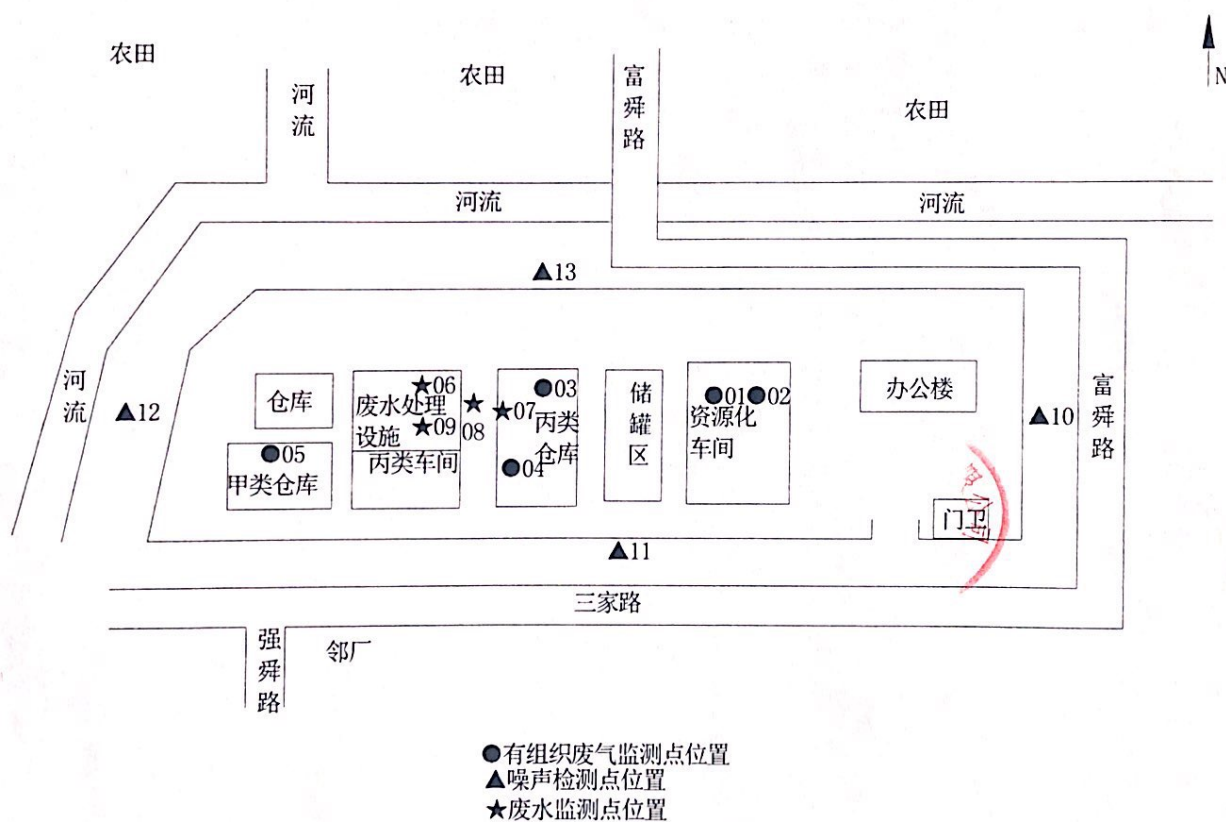


表 5、厂界四周噪声检测结果表:

单位: dB (A)

测点位置	检测日期	主要声源	昼间			夜间		
			检测时间	等效声级 Leq	标准 限值	检测时间	等效声级 Leq	标准 限值
厂界东▲10	2021.8.26	车间生产性噪声	15:20	58	/	22:23	50	/
厂界南▲11		车间生产性噪声	15:14	63	/	22:18	52	/
厂界西▲12		车间生产性噪声	15:10	59	/	22:12	52	/
厂界北▲13		车间生产性噪声	15:07	58	/	22:07	50	/

嘉兴德达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检测点示意图如下:



以下空白

编制人: 张华
编制日期: 2021.09.06

审核人: 王浩南
审核日期: 2021.09.06



批准人: 王浩南
批准日期: 2021.09.06

